

三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明发改体改〔2023〕206号

三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 《三明市破除市场准入隐性壁垒工作机制》的通知

市直各有关单位，各县（市、区）发改局：

为全面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推进市场准入效能评估工作，全面贯彻落实国务院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部署要求，及时发现并有效破除市场准入隐性壁垒，根据《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开展福建省市场准入效能评估平台应用的通知》（闽发改体改〔2022〕399号），结合三明市实际，建立三明市破除市场准入隐性壁垒工作机制，请你们结合职能抓好贯彻落实。

三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年9月1日



三明市破除市场准入隐性壁垒工作机制

为及时发现并推动破除各种形式的市场准入隐性壁垒，努力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市场环境，结合三明市实际，建立破除市场准入隐性壁垒工作机制，具体如下：

一、工作目标

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是指国家发改委联合商务部以清单方式明确列出在中国境内禁止和限制投资经营的行业、领域、业务等，而负面清单以外的行业、领域、业务等各类市场主体皆可依法平等进入。为进一步破除市场准入隐性壁垒，更好地服务市场主体，特建立破除市场准入隐性壁垒的工作机制，努力打造三明市自由、公平、公正、透明的市场环境。

二、工作机制

（一）隐性壁垒线索收集

1. 平台收集。福建省市场准入效能评估平台收集市场准入隐性壁垒线索，渠道主要包括两个方面：一是通过对接省政府 12345 便民服务平台、“政企直通车”、中国裁判文书网等，筛选生成待认定隐性壁垒线索；二是通过福建省市场准入效能评估平台门户接收企业群众反映的隐性壁垒线索。由发改部门统一分发，业务部门跟踪处置。

2. 部门收集。各级各部门应通过查找、调研等方式主动发现并收集市场准入隐性壁垒。市场主体遇到的隐性壁垒可上报相关

行业协会、商会，由行业协会、商会上报各有关单位或直接上报各有关单位（各市直部门受理电话详见附件1），各地要参照市直部门建立受理电话并予以公开，由发改部门负责将隐性壁垒线索进行系统人工录入，纳入福建省效能评估平台统一处置。

（二）隐性壁垒甄别认定

各有关单位根据收集的隐性壁垒情况进行梳理，对照隐性壁垒“十种形态”（详见附件2）做好分析研判，可视情况召集市场主体、行业协会、工商联等进行座谈，甄别出真实、有效的隐性壁垒问题报各级发改部门初步认定，由省发改委对隐性壁垒线索进行最终认定，认定结果分发至对应层级发改部门，确实属于市场准入隐性壁垒的，及时组织有关部门开展壁垒破除工作；不属于市场准入隐性壁垒的，及时通过评估平台进行情况反馈，提供相关依据证明，并对认定结果负责。

（三）隐性壁垒处置归集

发改部门要加强部门间业务协调，对本级认定的市场准入隐性壁垒，原则上在15个工作日内完成壁垒破除工作，并将壁垒破除情况和佐证材料录入评估平台，形成壁垒破除情况台账。市发改委负责壁垒破除工作的检查督导，每季度对壁垒破除不及时、工作开展不规范的地区进行通报批评；对壁垒破除工作开展较好的地区进行表扬，并选择其中壁垒破除成效明显的优秀案例向福建省发展改革委推送。

（四）反馈主体

各级各有关单位应准确认定并有效破除市场准入隐性壁垒，及时将解决方案或者解释说明反馈至市场主体及相关行业协会、商会，并进行后续跟踪回访，确保三明市场准入隐性壁垒得到有效破除，为市场主体经营活动提供良好发展环境。

（五）宣传分享

各级各有关单位动态梳理市场主体集中反映的共性问题，整理出破解隐性壁垒和不合理限制的亮点举措，通过线上线下等多渠道进行宣传，展现“政府有为、市场有效”的良好发展环境，推动更多市场主体参与破解隐性壁垒。市发改委适时通过召开内部座谈会、交流会等方式，将破解隐性壁垒的做法和经验与各有关单位进行分享，不断优化营商环境，强化权力边界意识。同时，要通过融媒体、新媒体、日报等途径要积极宣传破除市场准入隐性壁垒的重要意义，营造公平、公正、透明的市场环境。

三、工作要求

（一）思想高度重视。国家发展改革委已建立违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典型案例归集和通报制度，按季度通报相关案例，并将相关情况纳入全国城市信用状况动态监测。按照市场准入效能评估试点工作要求，各地隐性壁垒破除情况将作为效能评估的重要内容，也将被省直部门同步推送省营商环境监测平台。各级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破除市场准入隐性壁垒工作，指定专人负责隐性壁垒收集、认定和处置工作，确保隐性壁垒得到快速有效破除。

（二）全面归集线索。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加强对除 12345 便

民服务平台、“政企直通车”、中国裁判文书网、评估平台门户网站之外收集到的隐性壁垒线索进行全面归集，报送至各级发改部门统一录入评估平台集中处置。

（三）强化考评考核。市发改委对各级各部门主动收集汇聚的隐性壁垒线索不做扣分；对线索发现及时、壁垒破除成效明显的地区，在营商环境、市场准入效能评估及政务服务效能绩效考核予以加分；对线索发现不及时、线索认定处置不到位的，予以扣分。

联系人：李丰涛 0598-8222986

附件：1. 三明市市直部门“破除市场准入隐性壁垒”各部门
受理电话汇总表

2. 市场准入隐性壁垒形态

3. 福建省市场准入效能评估平台访问地址和操作手册

附件 1

三明市市直部门“破除市场准入隐性壁垒” 受理电话汇总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受理电话
1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0598-8222986
2	市教育局	0598-7500103
3	市科学技术局	0598-7500106
4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098-8222665
5	市公安局	0598-8962172
6	市民政局	0598-7500128
7	市司法局	0598-7500141
8	市财政局	0598—7500136
9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0598-7500138
10	市自然资源局	0598-7500052
11	市生态环境局	0598-7500063
12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0598-8594725
13	市交通运输局	0598-7500075
14	市水利局	0598-5171197
15	市农业农村局	0598-7500125
16	市商务局	0598-7500117

序号	单位名称	受理电话
17	市文化和旅游局	0598-7500127
18	市体育局	0598—7500131
19	市卫生健康委	0598-8220753
20	市应急管理局	0598-7500115
21	市林业局	0598-7500110
2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0598—7500096
23	市医保局	0598-8093705
24	市人防办	0598-7500067
25	市城管局	0598-7500051
26	市金融监管局	0598-8288825
27	市烟草专卖局	0598-7500139
28	市消防救援支队	0598-7561194 转 8056
29	市无线电管理局	0598-8262355
30	市邮政管理局	0598-8213629
31	中国人民银行三明市中心支行（国家外汇管理局 三明市中心支局）	0598-8969118
32	三明市银保监分局	0598-8967809

附件 2

市场准入隐性壁垒形态

一、国家已放开地方仍在批

国务院已取消多项行政许可事项，但地方执行情况不一，有些地方仍然在审批。

二、行业垄断造成准入难

行业领域虽然已放开行政审批，但因行业垄断造成的准入壁垒依然大量存在。

三、监管能力不足导致不敢批

主要集中在风险性较高、监管难度大或监管规则缺乏的金融领域及新型行业。

四、审批权下放形成区域间市场壁垒

事项审批权下放地方，反而造成跨区域经营需多地多次审批，且各地审批标准不一致。

五、地方保护设置“潜规则”

地方为了保护本地企业发展，或明或暗设置准入门槛。

六、新业态监管空白造成无法准入

新兴行业因暂无统一规范的审批监管措施，地方索性不予审批，也不落实“非禁即入”原则。

七、互为前置条件准入要求依然不少

“放管服”改革以来，各地破除很多互为前置条件的审批事项，但此类事项在具体审批过程中仍然存在。

八、承诺制改革的新困惑

一些地方承诺制审批事项缺乏公开明确的核准标准和审批要求，给企业准入造成更大的不确定性和经营风险。

九、机构改革职能划转产生的新问题

部分行业事项审批权划转部门后，年办件量急剧降低，且准入标准不统一、透明度不高，影响行业发展。

十、准入标准过高流程过长

一些市场准入事项准入标准较高，地方相关主管部门专业人员缺乏、业务不熟练，导致审批难、流程长。

附件 3

福建省市场准入效能评估平台访问地址 和操作手册

1. 福建省市场准入效能评估平台政务信息外网访问地址:

<http://59.204.14.73/bcsp/sczr/man1/admin.html#/>

2. 用户操作手册政务信息外网下载地址:

<http://59.204.14.29:3000/bcsp/backend/api/doc/download/>

福建省市场准入效能评估平台用户操作手册.docx

